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0 万元	不适用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33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8.6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国光商业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配送”）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国光”）

与南昌肯德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肯德基”）签订的《租赁合同》出具了《连带责任担保书》，《连带责任担保书》自国光配送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上述《租赁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光配送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赣州国光提供担保，已经国光配送股东决定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胡金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2767001017N
成立时间	2004-09-03
注册地	江西省赣州市
注册资本	1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小食杂，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蛋零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鞋帽零售，箱包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皮革销售，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零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

	通讯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958.76	84,976.88
	负债总额	48,376.78	47,558.42
	资产净额	37,581.98	37,418.46
	营业收入	83,009.69	107,284.40
	净利润	130.42	163.17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经核查，赣州国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人：江西国光商业配送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3、债权人：南昌肯德基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国光配送就赣州国光在《租赁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约定情形时所产生的赔偿义务，向南昌肯德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担保期限：自国光配送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上述《租赁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国光配送股东决定审议通过，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国光配送可控的范围之内，国光配送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对赣州国光的担保不会影响国光配送的正常经营，且赣州国光与南昌肯德基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为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国光配送为赣州国光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

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2,337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已为全资孙公司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 7,175.24 万元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提供了 137 万元担保，子公司国光配送为赣州国光提供了 200 万元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